

证券代码：836054

证券简称：深港环保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深圳市深港产学研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变动报告书

【自然人适用】

本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自然人填写（如适用）

姓名	杨小毛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不适用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深圳市深港产学研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污水处理服务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七道深港产学研基地大楼西座 8 层 801A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2018 年 11 月 20 日转让前持有公司股份

		20770300 股，占 20.26%，转让后持有 15830300 股，占 15.44%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 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 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 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 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 制人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 制人		是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 管理人员		是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	杨小毛
--------	-----

人		
股份名称	深圳市深港产学研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减持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直接持股 20,770,300 股, 占比 20.26%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0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 占比 0.0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20,770,300 股, 占比 20.26%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942,575 股, 占比 4.82%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5,827,725 股, 占比 15.44%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直接持股 15,830,300 股, 占比 15.44%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00%
		一致行动拥有权益 0 股, 占比 0.0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15,830,300 股, 占比 15.44%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725 股, 占比 0.0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5,827,575 股, 占比 15.44%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	无	不适用

间 (法人或其他 经济组织填 写)		
----------------------------	--	--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 式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盘后协议转 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或协议 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2016年3月15日，深圳市深港产学研环保工程 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 统挂牌并公开转让，权益变动发生日为集合竞价

	交易转让方式。2018年11月20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杨小毛通过盘后协议转让减持公司4,940,000股，拥有权益比例由20.27%变动为15.44%。□
--	------------------------------------------------------------------------------

（二）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与前海年丰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回购协议》而履行合同义务的行为，后期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上述协议安排回购本次减持的股份。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杨小毛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1）执行交易日杨小毛以每股2.31元的价格（经价格补偿后实际为2.23元）向前海年丰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转让4,940,000股深港环保股份；

- (2) 三个月内在双方另行商定的时间，杨小毛以每股 2.29 元的价格向前海年丰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回购上述股份。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 （一）《股权转让回购协议》及补充协议。

信息披露义务人：杨小毛

2018 年 11 月 22 日